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收到控股股东阜宁稀土意隆磁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意隆磁材”）通知，意隆磁材为降低质押股份的平仓风险，于2018年1月30日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手续，其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1.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	备注
意隆磁材	第一大股东	3,940,080	2018.1.30	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4.20%	补充质押	融资
意隆磁材	第一大股东	541,466	2018.1.30	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58%	补充质押	为阜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担保
意隆磁材	第一大股东	3,528,454	2018.1.30	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.76%	补充质押	为常州阜贤商贸有限公司担保
合计	--	8,010,000	--	--	--	8.54%	--	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意隆磁材持有公司股份 93,83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03%；本次质押后，意隆磁材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 93,83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 23.03%。

3. 其他

(1) 本次补充质押后，质押股份具备充足的安全边际，不存在平仓风险。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，意隆磁材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，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、提前还款等。因此，截止本公告日，本次意隆磁材质押大连电瓷的股份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，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风险。

(2) 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意隆磁材未来股份变动情况，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质押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